

稀土高新区正翔滨河幼儿园室内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竞争性谈判公告

招标项目编号 (HT2025CG-104)

项目所在地: 内蒙古自治区, 包头市, 市辖区

一、招标条件

本稀土高新区正翔滨河幼儿园室内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国有资金:55万元, 招标人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局(教育局)。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招标方式为其他。

二、项目概况和范围

规模: 稀土高新区正翔滨河幼儿园室内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具体内容及要求详见采购文件;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稀土高新区正翔滨河幼儿园室内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1】稀土高新区正翔滨河幼儿园室内外教学设备采购项目的投标人资格能力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4.其他要求: 投标供应商在“信用中国”网站 (www.creditchina.gov.cn) 中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在“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ccgp.gov.cn) 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投标供应商及其法定代表人无行贿犯罪行为, 须提供投标供应商及法定代表人“中国裁判文书网” (wenshu.court.gov.cn) 无行贿犯罪的查询结果。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

本项目是否允许联合体投标: 否。

四、招标文件获取

获取时间: 从2025-10-27 9:00:00到2025-10-30 17:00:00。

获取方式: 1.时间: 2025年10月27日至2025年10月30日, 每天上午9:00至12:00, 下午2:30至5:00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2.方式: 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供应商获取文件时须提供下述证件原件及复印件 (复印件需加盖公章且用A4纸打印, 一式二份)。如资料不全, 拒绝其报名: (1)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被委托人的身份证; (2) 具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 (3)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中国裁判文书网”网站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4) 企业联系人姓名、手机、电话、传真、电子邮箱等信息。3.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招标部。

五、投标文件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5-10-31 15:00:00。

递交方式: 纸质文件递交,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会议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 2025-10-31 15:00:00。

开标地点: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会议室。

七、其他

公告期限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3个工作日。;

公告发布媒介: 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www.cebpubservice.com/>), 内蒙古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s://www.nmgztb.com.cn/>);

八、监督部门

本项目监督部门为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局(教育局)。

九、联系人

招标人: 包头稀土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社会事务局(教育局)

地址: 包头市

联系人: 范晓雷

电话: 0472-5311012

邮件: /

招标代理机构: 内蒙古海通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包头市青山区友谊大街金地大厦A座11层会议室

联系人: 贾工

电话: 0472-5110078

邮件: nmghtxmgl@163.com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_____ (签名)

招标人或其代理机构: _____ (盖章)

